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14n0293

楞嚴經懸談

明　觀衡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- 卷目次
  - 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．293
首楞嚴經懸談

明　觀衡　撰

大佛頂如來密因脩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大佛頂三字，是以處名法，顯法尊極無上之稱也。言大佛頂者，即如來三十二相中最極尊上無見肉髻相也。蓋如來全體超出世出世間，即足輪相亦超越世出世間，故九界聖凡咸頂禮佛足，是佛足已極尊上。可知如來三十二相，足輪在最下，肉髻在最上，是此頂相乃佛全體無上軀中無上之相。試觀三界內外，情與無情，聖凡微妙境界，何處更有尊過此處，妙過此處？不唯無尊過妙過者，聖凡微妙色相之中，決無一法可與此處相等，豈非此相是無上之無上處耶？如來於此處放光說呪證法，是以無上之處顯無上之法實矣。初如來自標名曰：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，具足萬行，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。此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三句，因阿難啟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，故如來即以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應其所請之意，此如來以大佛頂名顯說無上也。八卷末安名又曰：是經名大佛頂唸[口*怛]哆[口*般][口*怛]囉無上寶印，此如來以大佛頂名密說無上也。是知此經顯密俱稱大佛頂。最初如來在王宮應請，知阿難為婬術所加，齋畢旋歸，于時如來頂放百寶無畏光明，光中出生千葉寶蓮，有佛化身結跏趺坐，宣說神呪，勅文殊師利將呪往護。此如來最初於此無上處說無上呪。七卷中因阿難請，重為宣說。爾時世尊從肉髻中涌百寶光，光中涌出千葉寶蓮，有化如來坐寶華中，頂放十道百寶光明，一一光明皆徧示現十恒河沙金剛密跡，擎山持杵，徧虛空界。大眾仰觀，畏愛兼抱，求佛哀佑，一心聽佛無見頂相放光如來宣說神呪。此如來第二番在無上處放光，說無上呪。此密說名大佛頂。因此二番在此無見頂相放光說呪，是名之實據也。五卷中云：即時十方普佛世界六種震動，微塵如來住世界者，各有寶光從其頂出。其光同時於彼世界來祇陀林，灌如來頂。此如來同十方諸佛初番從無上處放光相灌，證此無上首楞嚴法。六卷中云：爾時世尊於獅子座，從其五體同放寶光，遠灌十方微塵如來及法王子諸菩薩頂。彼諸如來亦於五體同放寶光，從微塵方來灌佛頂，并灌會中諸大菩薩及阿羅漢。此如來同十方佛第二番從無上處交光相灌，顯此無上首楞嚴法。此顯說名大佛頂。因此二番交光灌頂，是名有實證也。又頂光說呪為密亦兼顯，交光灌頂為顯亦兼密，互為融攝，亦名佛頂光聚，亦名如來頂。此四番立名，

四番放光，是則大佛頂三字是以處彰名，以名顯法，妙極無上之稱明矣。
如來密因者，是以人顯法，如來是果。人望此首楞嚴法為密因，亦是舉無上之人顯無上之法。此法微妙無上故稱密，如來乘之得果故稱因，故曰密因。如來乃諸佛十號中之一號，如依理名，來依智稱，智與理合，寂照不二，故名如來。眾生雖具如如本覺之理，而無歸來始覺之智，將如如不動之本體，妄見為五蘊生滅之妄相，故名眾生。如來依如如空寂之理，生起廣大徧照之智，照破世出世法當體全空，了無一法隔礙，故智與理合，體用一如，故受此稱。又如字，眾生與佛共之名正因，如來依之證果名密因。是如來密因無別所因，即自如如之體。經云：若於因地以生滅心為本脩因，而求佛乘不生不滅，無有是處。又云：汝今欲令見聞覺知遠契如來常樂我淨，應當先擇死生根本，依不生滅圓湛性成，以湛旋其虛妄滅生，復還元覺，得元明覺不生滅性為本修因，然後圓成果地修證。是則如來依如為因，是謂密因；依如為果，是為妙果。是因果皆一如如本體，即因果一如也。來字照如體，本空名如；理智照如體，即有即如；事智照如體，非空非有，即空即有，名一切種智。是智從理生，理因智顯，如外無智，智外無如，是理智一如也。此因果理智，依人說密因，即所因之法，具三諦三觀。依真諦生空觀，空觀照真諦；依俗諦生假觀，假觀照俗諦；依中道諦生中道觀，中觀照中諦。三諦即如如不動之理，三觀即上來字徧照之智。在能修能證為人，在所修所證為法。如字後三諦所顯，來字從三觀而名，是如來以三觀三諦為密因。三觀總成一來字，三諦總顯一如字，來不外如，此又人法一如也。是人法因果理智，皆一如來藏妙真如性明矣。
修證了義者，正明因果人法，一如無餘也。依如而修，為了義之修，別無所修。依如而證，為了義之證，別無所證。故曰修證了義。此修證二字，通乎人法理智因果。在能修能證，為人為智。在所修所證，為法為理。修為因，證為果。是人法理智因果，皆一如明矣。
諸菩薩萬行者，菩薩指能修行人言，萬行指所修行法言。上如來是果地覺，即果明因，顯此首楞嚴如如不動之體為密因。菩薩是因地心，即因推行，顯此首楞嚴如如不動之體具足萬行。萬行與密因總一如體，總名密因，分名萬行，非有別體別義也。
首楞嚴者，即三觀密因，菩薩萬行之總名。梵語首楞嚴，此云究竟堅固。蓋佛與眾生，同一如如不動堅固之體，本無聖凡迷悟，生死去來差別名相。眾生不覺，妄見有聖有凡，有迷有悟，有去有來，有生有死，有內有外，有小有大，有是有非，種種差別之相。是將

不動堅固之體，見為生死去來敗壞之相。因此顛倒謬執，自生苦惱，愈沈愈淪，愈迷愈深，獨奈何哉！如來愍此，示之以無上妙法，使究竟推窮諸法，何生何滅，何去何來，究竟到不見一法有生，不見一法有滅，不見有法實往，不見有法實來，即見諸法本來面目，即復自家不動堅固之本體，故曰究竟堅固。此經一題，唯此堅固二字盡矣。此堅固即如如不動之體，即常住真心。此堅固心，照而常寂，曰理曰法。寂而常照，曰智曰人。依此寂照而修，曰了義修。契此寂照而證，曰了義證。總曰密因，分曰萬行。是則人法理智，因果修證，世出世間，情與無情，總一堅固妙心也。即堅固以求萬法，萬法何有？即萬法以究堅固，堅固顯然。豈非究竟堅固大解脫哉？又此經如來自立五種名，結經者撮五名之要，貫此一題。第一名大佛頂嗏[口*怛]哆[口*般]咀囉無上寶印十方如來清淨海眼。此中嗏[口*怛]哆至無上寶印十字，詮密不該顯，故不取。十方如來等八字，詮顯不該密，故亦不取。大佛頂三字，顯密俱詮，故取焉。後頂光說呪，此詮密義。交光灌頂，此詮顯義。第二名救護親因度脫阿難及摩登伽，得菩提心，入徧知海。此中救護親因至摩登伽，詮能啟教人，不該所啟之教。得菩提心等八字，但詮果法，不徧因法，故不取。第三名大方廣妙蓮華王十方佛母陀羅尼呪。此中大方廣等七字，該顯不詮密。又大方廣重大佛頂之大字，故不取。十方佛母等八字，詮密不該顯。又十方佛母重大佛頂之佛字，故亦不取。第四名如來密因修證了義。此八字顯密俱該，故全取焉。最初如來首標有大佛頂首楞嚴王，具足萬行，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。此顯為如來密因。七卷後云：十方如來因此呪心，得成無上正徧知覺。此密為如來密因。經云：是種種地，皆以金剛觀察十種深喻奢摩他中，用諸如來毗婆舍那清淨修證，漸次能入。此顯具修證了義。經云：縱其自身不作福業，十方如來所有功德悉與此人，由是得于恒河沙阿僧祇不可說不可說劫，常與諸佛同生一處，無量功德如惡叉聚，同處薰修永無分散。此密具修了義。又云：如是積業猶湯消雪，不久皆得悟無生忍。又云：是善男子於此父母所生之身，不得心通十方如來，便為妄語。此密具證了義。又前十方如來因此呪心至傳此呪心，是證了義。從阿難！若諸世界隨所國土所有眾生，隨國所生樺皮貝葉等，至十方如來便為妄語止，通屬脩了義。是密具修證了義之實據，是修證了義並詮顯密二義明矣。第五名灌頂章句諸菩薩萬行首楞嚴。此灌頂章句多屬密部，設兼顯又重大佛頂之頂字，故不取。如此經中三種漸次，並觀音大士圓通章，獲二殊勝，四不思議，即顯說菩薩萬行。七卷後云：是故能令破戒之人戒根清淨，未得戒者令其得戒，未精進者令得精進，無智慧者令得智慧，不清淨者速得清淨，不持齋戒自成齋戒等，是

密具菩薩萬行。是諸菩薩萬行，顯密兼詮也。首楞嚴即顯密大定之總名，故並取焉。是則此題分取第一第二，全取第四，成此一題。經之一字即能詮之教，梵語修多羅，此云契經，謂契理契機之言，略契字故但曰經，即十卷之文句。上十九字乃十卷文中所詮之義，文義合名，故曰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。

此首楞嚴經十卷，文義不出阿難所請九句之義。阿難恨自己修小乘道力未全，不能折伏娑毗羅呪，欲請十方如來大全道力無上菩提之妙因，冀佛發明菩提之因，依之修證成菩提妙果，既全佛之道力，即得大自在。阿難之請意，意在於此。

如來將與發明菩提妙因，先候阿難受病之淺深，然後按病為發妙劑，藥症相投，真妄並遣，即復本來面目，成就慧身，即與佛同大道力也。世尊候得阿難病在最初，發心顛倒，見佛相好是妄塵，能見之見是妄根，能愛之心是妄識。根、塵、識三皆妄，故迷佛知見，不能通達清淨實相。如來以一首楞嚴大定，具三妙觀，細為究竟，一一破除，直達清淨實相堅固不動之體而後已。初破能愛之妄心。此妄心屬徧計性，如來先用奢摩他究竟徧計性無體，以顯空如來藏堅固本體。初卷自爾時，世尊在大眾中，舒金色臂，摩阿難頂，告示阿難及諸大眾：有三摩提，名大佛頂，首楞嚴王起。至二卷中，四義成就。汝後應知，見見之時，見非是見，見猶離見，見不能及，云何復說因緣、自然及和合相？汝等聲聞，狹劣無識，不能通達清淨實相。吾今誨汝，當善思惟，無得疲怠妙菩提路止。通是破徧計性，顯空如來藏，發明奢摩他義，即空觀也。其中初破徧計自性，即從七處徵心起。至二卷中，責阿難：汝等即是迷中倍人，如我垂手，等無差別，如來說為可憐愍者止。是也。次破徧計所執。從阿難承佛悲救深誨，垂泣叉手而白佛言：我雖承佛如是妙音，悟妙明心，元所圓滿，常住心地起。至後無得疲怠妙菩提路。是也。從二卷中，阿難白佛言：世尊，如佛世尊為我等輩，宣說因緣及與自然諸和合相、與不和合，心猶未開，而今更聞見見非見，重增迷悶。伏願弘慈，施大慧目，開示我等覺心明淨。作是語已，悲淚頂禮，承受聖旨。爾時，世尊憐愍阿難及諸大眾，將欲敷演大陀羅尼諸三摩提妙修行路起，至三卷中。是故當知，意法為緣，生意識界，三處都無，則意與法及意界三，本非因緣、非自然性，止通是破因緣性，顯不空如來藏，發明三摩提義，即假觀也。其中初明二種妄見，以示因緣本，正破阿難見佛之見是妄見。次會四科入實，正破因緣性，乃破阿難見佛相好亦妄相。所以總破云：汝猶未明一切浮塵諸幻化相，當處出生，隨處滅盡，幻妄稱相，其性真為妙覺明體。如是乃至五陰、六入，從十二處至十八界，因緣和合，虛妄有生；因緣別離，虛妄名滅。殊不能知生滅去來，本如來藏常

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。性真常中，求於去來、迷悟、生死，了無所得。是知佛之相好菩提，亦不出五陰等四科所攝，但有漏、無漏，與眾生差別耳。從三卷中，阿難白佛言：世尊，如來常說和合因緣，一切世間種種變化，皆因四大和合發明，云何如來因緣、自然二俱排擯？我今不知斯義所屬，惟垂哀愍，開示眾生中道了義無戲論法起，至後汝元不知。如來藏中，性識明知，覺明真識，妙覺湛然，徧周法界，含吐十虛，寧有方所？循業發現世間無知，惑為因緣及自然性，皆是識心分別計度，但有言說，都無實義。止是示圓成性，顯空不空。如來藏發明禪那義，即中道觀也。其中清淨本然即空相，循業發現即假相，空不礙假，循業發現，假不礙空，清淨本然，即中道第一義諦，亦名中道了義。阿難領三觀行相，悟明圓滿常住真心，故說偈贊佛，發願利生，以報佛恩。前發明三觀體相，但開示奢摩他、三摩、禪那七字明白，未明三觀圓妙元是一心。從四卷初，爾時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在大眾中，即從座起，偏袒右肩，右膝著地，合掌恭敬而白佛言：大威德世尊！善為眾生敷演如來第一義諦起。至四卷中，或得出纏，或蒙授記，如何自欺，尚留觀聽？止是釋三觀之疑，顯三觀之妙，發明妙奢摩他之妙字。其中初釋三觀之疑，顯三觀自相之妙；次圓會一心，顯三觀圓融、圓悟、圓修之妙，總是發明妙奢摩他之妙字。上開示妙奢摩他、三摩、禪那八字明白，此八字只密、因二字，妙即密也，奢摩他等即因也。從四卷中，阿難及諸大眾聞佛示誨，疑惑消除，心悟實相，身意輕安，得未曾有起。至七卷中，世尊！如是惡魔、若魔眷屬欲來侵擾是善人者，我以寶杵殞碎其首，猶如微塵，恒令此人所作如願。止發明最初方便四字。其中初明二決定義起，至六卷中，於是阿難及諸大眾，身心了然，得大開示，觀佛菩提及大涅槃，猶如有人因事遠遊，未得歸還，明了其家所歸道路，乃至無量眾生，皆發無等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止是明入觀方便。次從阿難整衣服，於大眾中合掌頂禮，心跡圓明，悲欣交集，欲益未來諸眾生故，請問安立道場，遠諸魔事。起至後恒令此人所作如願。止是明攝心方便。此二方便，通屬初心修習行法，故曰最初方便。上與阿難發明妙奢摩他、三摩、禪那最初方便十二字已明。從七卷中，阿難即從座起，頂禮佛足，而白佛言：我輩愚鈍，好為多聞，於諸漏心，未求出離，蒙佛慈誨，得正薰修，身心泰然，獲大饒益。世尊，如是修證佛三摩提，未到涅槃，云何名為乾慧之地？四十四心起，至八卷中，作是觀者，名為正觀，若他觀者，名為邪觀。止是發明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八字。其中大意，迷真成妄，名十二類生，滅妄名真，成十二聖位。初明三漸，次示能成行法，次明五十五位是所成聖位。後結云，如是重重單複十二，方盡妙覺，成無上道。

此成即得成之成，無上道即菩提也，恐非如來所成菩提。故又結云，是種種地，皆以金剛觀察如幻十種深喻，奢摩他中，用諸如來毗婆舍那清淨修證。此照應阿難請辭十方如來四字上，發明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、三摩、禪那最初方便。二十字之義已完，阿難所請之義已周，阿難之沉惑已盡，如來之覺體已圓，正修行路無餘疑矣。故文殊隨請此經之名，如來即立五種了義之目。上已往開示，皆阿難所請得全道力之真乘，未明阿難所恨未全道力之妄想。從八卷中說是語已，即時阿難及諸大眾得蒙如來開示密印般怛羅義，兼聞此經了義名目，頓悟禪那修進聖位增上妙理。起至十卷末，汝應將此妄想根元心得開通，傳示將來末法之中諸修行者，令識虛妄，深厭自生，知有涅槃，不戀三界。正是發明阿難恨無始來一向多聞未全道力三句之義。初明七趣情想，是迷中未全道力；後明五陰邪魔，是悟中未全道力。是則迷悟兩途未明，自心皆是道力未全。經云：性真常中，求於去來、迷悟、生死，了不可得。於此了然可見矣。是知此一部經十卷文義，不出阿難所請九句三十六字盡矣。後流通分，乃付囑讚歎之語。學者看經，能將三十六字照破全經之旨，則根塵識性應念化成無上知覺，豈不頓超迷悟之外？豈不頓明佛知見？豈不頓證清淨實相？看經至此，則心境頓融，能所俱泯，身心世界全一大佛頂首楞嚴王也，豈不具大慈、大悲、大雄、大力、大解脫哉？同志者宜盡心焉。

首楞嚴經懸談(終)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